

证券代码：839171

证券简称：泰富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 5.会议主持人：纪经纬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暂不对 2019 年实现的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9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关于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接受关联方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00 万元整，股东李莉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日期及内容以最终签署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 HAN SIN HAI、李桦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泰融创富（深圳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